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海爾智家或海爾電器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非於有關邀請、要約、招攬或銷售在並無遞交登記聲明或未有獲得適用登記豁免或其他豁免之情況下將為不合法之任何司法管轄區收購、購買或認購海爾智家或海爾電器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或招攬收購、購買或認購海爾智家或海爾電器證券的任何要約。倘此舉違反任何司法管轄區之相關法例，則本公告不會於或向有關司法管轄區發佈、刊發或派發。

HAIER SMART HOME CO., LTD.*

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法第99條

由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海爾智家」)

以協議安排的方式

將海爾電器集團有限公司*(「海爾電器」)

私有化之附有先決條件之方案(「該私有化方案」)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的公告

茲提述海爾智家及海爾電器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就該私有化方案刊發的聯合公告(「該聯合公告」)及海爾智家於同日刊發，就海爾智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有關其重大資產重組的若干公告的公告(「該公告」)。除於本公告中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聯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海爾智家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其中包括)重大資產重組報告書(「重組報告書」)。上海證券交易所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向海爾智家發出有關重組報告書的問詢函(「問詢函」)。海爾智家就該問詢函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i)海爾智家就問詢函的回覆函(「回覆函」)及(ii)針對問詢函已作出調整的經修訂的重大資產重組報告書(「經修訂的重組報告書」)。

回覆函及經修訂的重組報告書內含有收購守則含意的關鍵性信息的部分內容節錄隨附於本公告附錄。回覆函及經修訂的重組報告書全文，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以中文刊登。

海爾智家及海爾電器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海爾智家及／或海爾電器於聯交所網站刊發有關該私有化方案的公告及其他文件，以獲得有關該私有化方案的資料。

警告：海爾智家及海爾電器的股東及其他投資者務請注意，私有化方案的提出須以先決條件之達成為前提。即使已提出私有化方案，私有化方案的實施(包括計劃的有效性)仍須以有關條件之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為前提，因此私有化方案可能實施亦可能不會實施，且計劃可能生效亦可能不會生效。因此，海爾智家及海爾電器的股東及其他投資者在買賣海爾智家及海爾電器的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梁海山
董事會主席

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海爾智家的董事為梁海山，譚麗霞，武常岐，李華剛，閻焱，林綏，錢大群，戴德明和王克勤。

海爾智家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且該等董事在已作出所有合理的查詢，確認據他們所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是經過適當及審慎的考慮後才達致的，且確認本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令本公告的任何聲明具誤導成份。

* 僅供識別

附錄

回覆函及經修訂的重組報告書部分內容節錄¹

一、關於交易完成後的整合措施

- 1、 本次交易對公司在治理結構、人員設置、關聯交易、各板塊業務整合等方面的影響，公司在上述領域擬開展的整合措施、計劃安排，以及預期達到的效果

本次交易前，海爾電器為海爾智家的非全資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後，海爾電器將從香港聯交所退市，成為海爾智家的全資子公司（假設EB轉CB方案生效），海爾電器員工將按照其與海爾電器簽訂的聘用協議或勞動合同，繼續在海爾電器工作，管理層預期將保持穩定。在董事會安排方面，本次交易完成後，海爾智家和海爾電器都保留做出改變的權利，預期整合將減少兩家公司獨立上市的相關成本，未來上市公司董事會的結構將持續符合三地上市的監管要求，如有調整安排將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本次交易不涉及職工安排與調整。

本次交易有利於：1) 優化公司股權及管理架構、改善公司治理；2) 統一目前分屬兩家上市公司的管理層和機構設置，促進管理協同、提高管理效率；3) 隨着海爾電器將無需再履行上市公司關聯交易的監管要求和決策流程，降低由此帶來的額外管理與合規成本；4) 整合產品品類，加強智慧家庭場景下「全品類一體化」的內部深度整合和「全產業鏈數字化」的業務系統變革。

- 2、 中介機構核查意見

經核查，獨立財務顧問和財務顧問認為，本次交易在公司戰略、資源配置、業務協同、市場競爭、經營業績方面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本次交易在治理結構、人員設置、關聯交易、各板塊業務整合方面存在積極作用，且上市公司在上述領域已制定了整合措施及計劃安排。

¹ 回覆函及經修訂的重組報告書全文，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以中文刊登。

二、關於交易對價

1、現金付款由海爾電器支付的主要考慮

現金付款由海爾電器而非海爾智家支付的主要考慮為：根據香港證券監管要求，現金付款應以港幣支付，基於實際情況本次交易需在境外進行融資以滿足現金付款的資金要求，海爾電器為註冊地在境外的主體，由海爾電器在境外進行債務融資並進行現金付款的支付更為便捷，更有利於本次交易的高效、順利推進。

2、針對定價的考慮因素

針對定價考慮因素，特別是每股計劃股份可獲得理論總價值的吸引力及方案的核心組成部分(包括海爾智家新發行的H股及計劃股東將成為海爾智家H股股東)、計劃股東所獲得的流動性與海爾智家可保留資金的充分性等，在考慮本次換股比例、每股支付現金金額時綜合分析了每股計劃股份可獲得理論總價值相對於海爾電器股票市場價格的溢價率、交易方案對海爾智家及海爾電器的每股收益的攤薄和增厚影響、海爾電器與海爾智家的資金情況等因素。

3、現金付款對海爾電器整體價值及日常經營的影響

本次交易中，H股價格及海爾電器股票價格未考慮現金付款的影響，是否考慮現金付款對於本次交易中計劃股東獲得的溢價率無實質性影響，原因如下：目前計劃股東獲得的溢價率中包含了現金付款對理論總價值的提升；反之，如H股價格及計劃股份價格剔除現金付款，則在計算溢價率時不應再考慮現金付款對理論總價值的提升。

本次交易現金付款金額合計約為29.84億港元，現金付款佔海爾電器及海爾智家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資產、市值比例情況分別如下：

佔海爾電器歸屬於母公司淨資產比例 ¹	佔海爾電器市值比例 ²	佔海爾智家歸屬於母公司淨資產比例 ³	佔海爾智家市值比例 ⁴
9.09%	3.78%	5.48%	1.79%

註1：海爾電器歸屬於母公司淨資產採用截至2020年6月30日數據計算

註2：海爾電器市值採用2020年8月28日收盤價計算

註3：海爾智家尚未公告半年報，故海爾智家歸屬於母公司淨資產採用截至2020年3月31日數據計算

註4：海爾智家市值採用2020年8月28日收盤價計算

基於上述數據，本次交易中海爾電器向計劃股東支付現金付款金額佔海爾電器及海爾智家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資產、市值比例較小，因此現金付款對本次海爾智家發行H股及海爾電器整體價值的影響較小。

基於海爾電器經審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合併財務報表，截至2020年6月30日，海爾電器支付本次交易現金付款對償債能力相關指標的影響分析如下：

項目	2020年6月30日 / 2020年1-6月	
	本次交易前	假設支付現金付款後
賬面現金(億元) ¹	170.45	143.51
理財產品(億元) ²	24.14	24.14
有息負債(億元) ³	1.41	1.41
資產負債率 ¹	38.0%	40.3%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利息保障倍數 ⁴	627.84	627.84
流動比率 ⁵	1.97	1.81
速動比率 ⁵	1.52	1.36

註1：假設交易後，海爾電器以賬面現金向計劃股東按照1.95港元／股支付現金付款，按港幣兌人民幣匯率0.90278，現金付款總額約為人民幣26.94億元

註2：包括交易性金融資產中的短期理財產品和其他非流動資產中的長期理財產品

註3：包括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和租賃負債

註4：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利息保障倍數 =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利息支出，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 營業收入 - 營業成本 - 管理費用 - 銷售費用 + 持續經營業務的折舊攤銷

註5：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流動負債

本次交易前，海爾電器長短期償債能力指標健康，具有較強的現金支付能力。截至2020年6月30日，海爾電器賬面現金170.45億元，理財產品24.14億元，有息負債1.41億元，資產負債率38.0%，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利息保障倍數627.84倍，流動比率1.97，速動比率1.52。

作為私有化方案的一部分，協議安排計劃生效之日起七個工作日內，海爾電器將向計劃股東以現金方式按照1.95港元／股支付現金付款。假設海爾電器以賬面現金支付上述現金付款，則海爾電器賬面現金降至143.51億元，資產負債率提升至40.3%，流動比率和速動比率分別降至1.81、1.36。

總體來看，本次交易對海爾電器長短期償債能力相關指標無顯著影響，海爾電器的償債能力具有保障，不存在償債風險，本次交易對後續的日常經營及未來發展不會構成實質影響。

4、《H股估值報告》與目前公司市值的差異及原因

海爾智家股票於本次交易公告日前一個交易日的3個月區間內(即2020年4月29日至7月29日)的收盤價對應市值低端為人民幣98,496百萬元(或每股14.97元)，高端為123,827百萬元(或每股18.82元)，中值為110,208百萬元(或每股16.75元)，均值为110,365百萬元(或每股16.77元)。因此，《H股估值報告》所得海爾智家估計價值區間位於海爾智家於本次交易公告前市場價值的區間內，估計價值區間中值與海爾智家於本次交易公告前一段時間內的市場價值中值、均值相符合，不存在明顯差異。

綜上所述，本次《H股估值報告》的可比公司選取具有完整性和代表性、估值方法合理，與海爾智家於本次交易公告日前3個月內的市場價值中值、均值相符合，略低於本次交易公告日前一個交易日的海爾智家市值，系二級市場股價短期波動所致。

5、海爾電器在私有化提議下的理論總價值與目前海爾電器市值的差異情況

海爾電器股票於本次交易公告日前一個交易日的3個月區間內(即2020年4月29日至7月29日)香港聯交所所報海爾電器每日收市價對應市值中值為64,720百萬港元(或每股22.98港元)，均值为64,741百萬港元(或每股22.98港元)。因此，上述海爾電器在私有化提議下的理論總價值相比本次交易公告日前一個交易日的3個月區間內香港聯交所所報海爾電器每日收市價對應市值中值的溢價率為37.14%，均值的溢價率為37.10%。

6、中介機構核查意見

經核查，獨立財務顧問和財務顧問認為，(1)本次對海爾電器進行私有化選擇由公司發行H股股份、由海爾電器支付現金的主要考慮具有合理性；(2)本次換股比例、每股支付現金金額的確定綜合考慮了多項因素，平衡雙方股東的利益；(3)海爾電器向計劃股東支付現金付款對本次海爾智家發行H股及海爾電器整體價值的影響較小，海爾電器具有較強的現金支付能力，本次交易對後續的日常經營不構成實質影響；(4)《H股估值報告》對本次海爾智家價值的估值方法、可比公司或估值參數的選取、估值結果及確定方法具有合理性，與上市公司於本次交易公告前一段時間內的市場價值不存在明顯差異；(5)海爾電器在私有化提議下的理論總價值與目前海爾電器市值的溢價率水平與歷史可比交易水平差異較小，處於合理區間內；(6)本次交易對上市公司2019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有所增厚，對2019年度扣非後基本每股收益略有攤薄。

三、關於可交換債券處理方案

1、私有化完成後將EB兌換為退市後的海爾電器股票的理論可能性

雖然存在私有化完成後將EB兌換為退市後的海爾電器股票的理論可能性，但屆時海爾電器股票將為非上市公司股票，不存在流動性以及明確退出路徑，理性EB持有人出於經濟及商業角度選擇這一方式的可能性較低。

2、EB與CB的轉股價格調整機制

需說明的是，EB和CB為兩種類似但結構有所差異的產品：EB對應的是已經發行的股份、着眼於轉股標的總量(即，80億港幣面值總共對應多少數量的轉股標的)，轉股價格由EB面值與轉股標的數量相除倒算得出；基於此，當轉股標的進行現金分派之時，EB項下改變的指標是EB對應的標的股票數量，改變後的轉股價格由EB面值和改變後的標的股票數量相除計算得出(故稱為「隱含轉股價格」)；CB對應的是尚未發行的股份、着眼於轉股價格本身；基於此，當轉股標的進行現金分派之時，CB項下改變的直接為轉股價格。

EB與CB在存續期間因為現金分派而產生的轉股價格調整在結構上存在一定的不同，主要因為EB與CB作為兩種融資產品具有性質上的差異性。上述EB及CB的調價方式與同類型的EB及CB產品相比屬於市場常規的調整方法，具備合理性。

3、方案是否有利於保護公司及中小投資者利益

在交易設計及執行過程中，海爾智家作為上市公司需要綜合考慮股東以及其他類型投資人的利益(包括債券投資人)，在全盤考慮的基礎上做出對針對各方的公平安排。

就債券投資人角度而言：2017年11月，公司通過發行80億港幣的EB，獲得了低成本的融資(EB零票息且具有較高的轉股價格)，為公司境外運營發展提供了所需資金。債券持有人在最初認購零票息、高轉股溢價的EB時，海爾電器股票作為上市證券的升值空間，是其核心考慮因素之一。在EB還有兩年以上才會到期的情況下，如因私有化交易的發生而使得EB投資人在原有條款之下失去了將債券轉換為可上市流通的證券的能力，則將與債券持有人的投資初衷有所背離。作為上市公司，海爾智家需要綜合考慮股東以及債券持有人的利益、維護及鞏固在資本市場上作為負責任發行人的形象，以最大化公司未來融資的靈活性。公司相信，當前的EB轉CB方案將有效保護EB持有人利益。

就股東角度而言：考慮到在EB原有條款下，EB投資人本身就可以通過轉股方式將原EB轉為海爾電器股份參與私有化，獲得與計劃股東同樣數量的H股和1.95港幣現金付款，EB轉CB方案並未給與EB投資人額外的、對現有公司股東不公的優待。另外，EB轉CB方案為債券持有人在2020年11月21日及海爾電器退市時要求公司提前贖回債券之外，提供EB轉CB的選項，有助於公司繼續享有低成本融資支持境外業務發展，推動公司整體戰略發展並創造更大的股東回報。

綜上所述，上述方案有利於保護公司及中小投資者的利益。

就EB處理方案的相關風險，若EB轉CB方案未通過(如前所述，目前已滿足的EB轉CB條件為(1) EB持有人大會批准；若上文所述其他EB轉CB條件未達成，即為EB轉CB方案未通過)，則EB持有人可能要求公司對其所持有的EB進行贖回，對公司造成一定程度的資金壓力；若EB轉CB方案通過並實施，則在2022年11月21日CB到期日之前，存在CB持有人轉股的可能性(是否轉股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屆時H股價格及CB轉股價格的對比)，屆時公司將需要就轉股部分的CB新發行H股，會對現有股東權益帶來一定程度的稀釋效果。

4、 中介機構核查意見

經核查，獨立財務顧問和財務顧問認為，(1)基於CB轉股價格的確定依據，EB轉CB方案變更前後相關債券持有人分別取得公司發行H股的對價一致；(2)方案變更前後，債券的提前贖回相關條款基本保持不變；(3)如果EB轉CB方案最終沒有通過或沒有實施，債券持有人在不同情形下對EB的處理方法有不同的選擇，上市公司將視後續的最終情形進一步考量後續安排；(4)EB轉CB方案綜合考慮了股東以及其他類型投資人的利益(包括債券投資人)，有利於保護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資者的利益。

四、本次交易對海爾電器日常業務的影響

1、 本次交易完成後，海爾電器將從港交所退市，是否將對其日常業務開展產生影響

本次交易前，海爾電器不僅是港股上市公司，其各業務板塊也作為A股和D股上市公司海爾智家旗下業務開展運作。本次交易完成後，海爾電器將從香港聯交所退市，海爾智家H股將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海爾電器將成為海爾智家的全資子公司(假設EB轉CB方案生效)，海爾電器各業務板塊將繼續作為A股、H股、D股三地上市公司旗下業務開展運作，並受到三地監管部門、投資者和社會公眾的持續監督。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後，海爾電器從港交所退市不會對其日常業務開展或資本運作產生負面影響。

此外，目前海爾電器向海爾智家的關聯採購規模較大，海爾電器從香港聯交所退市後，雙方之間的交易不再為關聯交易受到香港聯交所的監管，海爾電器將受益於簡化決策過程帶來的效率提升；在資金利用方面，海爾電器與海爾智家之間的資金往來將不再受到香港聯交所的監管限制，有利於提升資金的使用效率，實現資源優化配置。

2、 中介機構核查意見

經核查，獨立財務顧問和財務顧問認為，上市公司已補充披露海爾電器不同業務板塊對應的上下游情況、產銷量、所處行業地位，以及營業收入、營業成本、毛利率等財務數據；海爾電器從港交所退市不會對其日常業務開展產生負面影響。

五、歷史資產置換交易對本次海爾電器估值的影響

1、 歷史資產置換交易背景簡介

綜上所述，2018年8月30日，海爾電器的全資子公司貫美公司與海爾集團子公司海爾電器國際簽署了《資產置換協議》，貫美公司擬將其持有的冰戟公司55%股權與海爾電器國際持有的青島海施51%股權進行置換。置換交易的主要目的是為了進一步明晰海爾電器的「水家電+健康家平台」定位、提升海爾電器長期發展潛力，通過對置入的淨水業務與熱水器業務等進行整合管理以實現戰略協同，並置出物流業務實現資源的優化和高效利用，從而提升整體經營效率。由於置換交易價格分別以置入資產及置出資產的評估值作為交易價格，交易雙方確認，置入資產及置出資產的交易價格均為1,073,523,786.00元，即置入資產與置出資產等值置換，不會對海爾電器的估值產生影響。同時，本次交易對於海爾電器的估值分析基於其持續經營歸母淨利潤，已剔除了上述資產置換交易對海爾電器損益的影響。

2、 中介機構核查意見

經核查，獨立財務顧問和財務顧問認為，海爾電器上述資產置換基於合理的行業背景和自身發展訴求，資產置換的會計處理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對本次交易中海爾電器的估值水平沒有影響。